

杉山榮著
李達譯
錢鐵如

社會
會



概
論

上海崑崙書店出版

645

杉山榮著
李達譯
錢鐵如

社會科學概論

上海崑崙書店出版

中華民國十八年三月初版

社會科學概論

實價大洋六角

著者 日本杉山榮

譯者 李鐵達

發行者 崑崙書店

印刷者 崑崙書店

經售處 各省大書坊

總發行所

上海 重慶路馬安里二〇四號 崑崙書店



譯者的話

本書著者杉山榮氏說：『我本來是學習社會學——尤其德國派社會學的人，最近却覺得我們所研究着的社會學，顯然是傾向於思辨的一方面，而對於實際社會的闡明，理解，和把握，似乎沒有多大用處了。爲充實這個缺望起見，我於徬徨和摸索之餘所探求出來的東西，即是本書上所表示的立場』。他又說：『這本書可說是拿科學的社會思想家的社會觀，在科學上整理排列出來的東西』。譯者們覺得，這本書確是一種嶄新的科學的社會科學概論，內容有許多精彩處，如書中的第三章，第四章

，第五章，尤其是第三章的第四節和第六章的第一節，據著者自己說，很有些新的見解，這是譯者們所承認的，而且覺得對於這些處所，也還有討論的必要，這是我們要對讀者們特別說明的。

我們生活在現代的社會裏，很痛切的感到從前的社會科學沒有多大用處，誠如著者所說，因此纔把這本書翻譯出來，藉供國內人士的參考，希望讀者們拿這本書和從前的社會科學書藉對照讀讀，總可以理解到新的社會科學的立場和牠的用處。

不過原書引用各種名著中的文句太多，而且所引用的文

句的理論都是很艱深的，譯者們從事逐譯的時候，雖然努力的要把原意保存着，可是文字上總覺得不很流暢，希望讀者們能夠加以指正。

社會科學概論目次

原序

第一章 社會科學是什麼？	一—五九
--------------	------

第一節 科學	一
--------	---

第二節 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	八
---------------	---

第三節 社會法則與自然法則	二七
---------------	----

第四節 其他的兩個問題	三〇
-------------	----

科學與實踐的關係——社會科學方法

第二章 唯物辯證法	四九—七三
-----------	-------

第一節 唯物論	四九
---------	----

第二節 唯物辯證法	五六
-----------	----

第三節	唯物辯證法與進化論·····	七一
第三章	唯物史觀·····	七四—一六
第一節	題言·····	七四
第二節	社會構成的概觀·····	七五
	生產關係的分解——社會構成之靜的表現和把握——社會構成之動的表現和把握·····	一〇二
第三節	社會發達的概觀·····	一〇二
	社會發達的過程——社會發達過程的觀察方法——社會組織之進步的階段·····	一一一
第四節	唯物史觀的唯物史觀·····	一一一
第四章	社會構成之分析(其一)·····	一二七—一八六
第一節	三個前提·····	一二七

引言——人類——勞動——物質的生活條件	
第二節 生產過程(基礎).....	一三九

狹義的生產過程一般——生產工具與生產力——
——生產形式——廣義的生產過程一般——生產
關係與其總和——階級關係——家族關係——

社會組織——社會的生活過程——結論

第五章 社會構成之分析(其二).....	一八七——二二八
----------------------	----------

第一節 法制及政治過程.....	一八七
------------------	-----

政治制度——法律制度——政治的生活過程

第二節 意識過程.....	一九六
---------------	-----

意識形態——精神的生活過程

第六章 社會發達的過程.....	二二九——二四〇
------------------	----------

第一節 從經濟的立場觀察……………二一九

總論——基礎的發達——上層建築的發達——

各種要素間交互作用

第二節 從人類行為的立場觀察……………二二二

總論——社會的發達與階級

社會科學概論

第一章 社會科學是什麼？

第一節 科學

科學是探尋因果關係的作業。因而科學的目標，是在於從混沌的現象中抽出因果關係的法則。

然則因果關係的法則是什麼？

先就因果關係來解說一番。因果關係，是各種現象間的依存關係。即是因為有了A現象即有B現象繼起的關係。譬如小孩向玻璃窗投石子，玻璃被打破了。這時候，玻璃被打破了的現象，是依存於小孩向玻璃窗投石子的現象的。因而可以說這兩個現象間有因果關係。

不過我們要注意的，因果關係和繼起關係，不能混淆。譬如就晝夜的關係舉例。夜是繼晝而起的。但夜不依存於晝，所以兩者間雖有繼起關係，却無因果關係。夜不依存於晝，而依存於太陽的運行。因而夜和晝沒有因果關係，而和太陽的運行有因果關係。

關於因果關係，還有兩事應當特別注意。

第一、不可把因果關係當做已成停滯狀態的孤立兩現象間的依存關係來考察。向來世人把因果關係當作死物看待，以為：在一定的瞬間，有已成停滯的 A 現象，他一瞬间，同樣有已成停滯的 B 現象，在兩者之間有依存關係存在時，這就叫做因果關係。這種見解是錯誤的。一切的現象，都要當做生成、流動的過程來把握。關於這點，恩格斯曾經給了下列的注意。他說：『原因和結果，只在適用於孤立的個別的情形時，纔是具有妥當性的觀念。當我們把個別情形和世界全體一般地關聯起來而考察之時，就

可以知道個別情形和世界全體歸於同一，結局兩者必歸着於全體的交互作用，即原因和結果不斷的變換位置，現在或在這里是結果的東西，到將來或在他處就變成原因，有時還成爲牠的正反對」(二)。

第二、不要忘记原因和結果之間有交互作用顯現着。這一點，由前面所引用的恩氏的注意，也可明瞭，又一八九三年恩氏在寄給麥絨格的信札中也曾說：『把原因和結果看做固定地相對立的兩極，那是對於原因和結果的通俗的非辯證法的見解，是交互作用之絕對的看過』(三)，又一八九〇年恩氏的信札中也曾說：「所以那是無數互相交錯的力，是力的平方四邊形無限的羣，結果——歷史的事變——是從這產生出來的」(三)。

但是，因果關係的自身，雖能成爲科學的手段，却不是科學的目標。科學的目標，不在於發見單純的因果關係，而在於發見『因果關係的法則』。

因果關係是一次的關係。就前例重說起來，小孩向玻璃窗投石子的時候，玻璃有被打破的事情，也有不被打破的事情。我們研究那玻璃被打破了的情形，就發見了那原因是由於小孩投石子，換句話說，即是發見了單純的因果關係，但是牠還不能立即變為科學。

要使牠成為科學，就要發見『因果關係的法則』。

然則『法則』是什麼？

法則是現象和現象間相關聯的必然性。即是有了A現象即有B現象繼起的必然性。因為是必然性，所以不論時空如何，在任何處所必定常是妥當的。『生下來了的人終是死的』，『死了的身體終是腐爛的』，這些，和上述投石、打破的情形不同，不論時空如何，都是妥當的。因而這便是法則。

但是，上述意義的『法則』，還須加以重要的限制。

在嚴密的意義上，果能有不問時空而都妥當的法則麼？（一）科學的研究，日增進步，今日的法則到明天便毀壞了，到明後天又定出新法則來；（二）科學——法則的發見和決定，是受着生產工具、生產力、生產形式、生產關係等項的影響，受着社會組織的影響的；即使離開這兩項事實，姑且不說，首先我們可以曉得世間的一切都在不斷的流動生成着（參看第二章第二節），頃刻都不靜止，都不停滯。所以那在完全相同的條件之下有同一現象反覆發生的事情，是不能想到的，而且也是不會有的。由這種意義說，一切現象都是一次的。這樣看來，那『不問時空而都妥當的法則』之發見，完全是不可能的事情。

由此也可以說，所謂『不問時空而都妥當的法則』，只不過是一種隱語罷了。

然而我們在不斷的生成流動的潮流中探求一定的『類型』(Typus)，却

非難事(四)。例如爲岩石所迴漩的水流，是採取一定形式而奔騰的，而水之爲物，却不斷的更代，片刻也不靜止。和奔騰的水流的『一定形式』相類似的東西，在自然和社會的流動中也可以發見出來。這就是『類型』。所以『類型』不外是近似的法則。在近似法則的意義上的法則，是可以有的。這裏所說『不問時空而都妥當的法則』，也只是上述意義的法則而已。

由以上所述看來，所謂『因果關係的法則』，也就自然明白了。

總括起來，所謂因果關係，是各種現象間的依存關係。所謂法則，是各種現象間相關聯的必然性。所以因果關係的法則，就是各種現象間之必然的依存關係。即是因爲有A現象而必然的有B現象繼起的關係。例如物體的溫度上昇，那體積就增大；液體受了充分的強熱，就變成水蒸氣。這些都是因果關係的法則(五)。因爲溫度的上昇和體積的增大之間，不僅有着依存關係，而且有着相關聯的必然性；液體和蒸發之間，也有同樣的關

係。

由錯雜的現象之中，發見那樣的關係，纔是科學的目標，纔是科學的使命。

(1) F. Engels. Herrn Eugen Dühring Umrwalzung der Wissenschaft Int. Bib. 1921. S. 8.

(2) K. Korsch. Kernpunkte der Materialistischen Geschichtsauffassung. 1922. S. 56.

(3) G. Plechanow. Grundprobleme des Marxismus uds v. M. Nachinson. 1910. S. 62.

(4) M. Weber. Gesammelte Aufsätze zur Wissenschaftslehre. 1922. S. 190, 191, 192—M. Weber. Grundriss der Sozialökonomik. iii Abt. Wirtschaft und Gesellschaft. 1922. S.